

股票代碼：4739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文化路11號
電話：(03)598-31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1
(七)關係人交易	31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其 他	33~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9
3.大陸投資資訊	34、40~41
(十四)部門資訊	3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737,388千元及1,018,982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5.4%及10.6%；負債總額分別為719,347千元及39,302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4.8%及1.3%；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6,573千元、利益38,119千元、利益47,715千元及利益10,123千元，其絕對值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5.0%、56.0%、117.1%及4.5%。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各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琪



會計師：

許明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民國 一一四年十一月十日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董事長：何基丞



經理人：何柏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陸柏儒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7月至9月		113年7月至9月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1,760,196	100	997,040	100	4,264,505	100	3,191,091	100
5000 营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七)及(二十二))	1,544,065	88	852,517	86	3,703,142	87	2,734,910	86
營業毛利	216,131	12	144,523	14	561,363	13	456,181	14
6000 营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2,608	1	21,587	2	64,006	1	72,628	2
6200 管理費用	64,705	4	60,174	6	207,556	5	184,33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47	-	6,012	1	14,677	1	14,94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487	-	(613)	-	3,487	-	(613)	-
營業費用合計	95,847	5	87,160	9	289,726	7	271,288	8
6900 营業淨利	120,284	7	57,363	5	271,637	6	184,893	6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14,275	1	9,549	1	28,096	-	32,63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及十二)	(4,592)	-	8,959	1	(169,736)	(4)	10,89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十六)及(二十三))	(28,848)	(2)	(10,490)	(1)	(64,220)	(1)	(38,438)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7,441	1	8,943	1	29,664	-	30,812	1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六(二十四))	22,749	1	(2,594)	-	(23,127)	-	37,522	1
	11,025	1	14,367	2	(199,323)	(5)	73,430	2
稅前淨利	131,309	8	71,730	7	72,314	1	258,323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31,337	2	21,186	2	60,295	1	58,307	2
本期淨利	99,972	6	50,544	5	12,019	-	200,016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035	2	21,204	2	(65,439)	(1)	31,478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6,648	-	4,024	-	(12,666)	-	6,47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387	2	17,180	2	(52,773)	(1)	25,00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0,387	2	17,180	2	(52,773)	(1)	25,0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359	8	67,724	7	(40,754)	(1)	225,022	7
8360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4,155	5	39,334	4	63,363	1	148,57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5,817	1	11,210	1	(51,344)	(1)	51,442	2
	\$ 99,972	6	50,544	5	12,019	-	200,016	6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0,750	7	55,749	6	12,701	-	174,460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9,609	1	11,975	1	(53,455)	(1)	50,562	2
	\$ 130,359	8	67,724	7	(40,754)	(1)	225,022	7
975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1		0.34		0.54		1.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68		0.32		0.53		1.22	

董事長：何基丞



經理人：何柏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陸柏儒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 額	(損)益	合 計	庫藏股票	(84,658)	5,412,836	951,895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0,293	3,400,289	332,362	35,403	590,940	958,705	(32,408)	(19,385)	(51,793)	(84,658)	5,412,836	951,895	6,364,731		
本期淨利	-	-	-	-	148,574	148,574	-	-	-	-	148,574	51,442	200,0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886	-	25,886	-	25,886	(880)	25,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8,574	148,574	25,886	-	25,886	-	174,460	50,562	225,0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6,390	(16,390)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7,626)	(57,626)	-	-	-	-	(57,626)	-	(57,62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6,457)	-	-	-	-	-	-	-	-	(36,457)	-	(36,457)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539	-	-	-	-	-	-	-	-	539	-	53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5,205	-	-	-	-	(82)	-	(82)	-	15,123	-	15,12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9,385)	(19,385)	-	19,385	19,385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21	-	-	-	-	-	-	-	-	821	438	1,259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21,543)	(21,5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9,777	19,777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190,293	3,380,397	332,362	51,793	646,113	1,030,268	(6,604)	-	(6,604)	(84,658)	5,509,696	1,001,129	6,510,825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0,293	3,392,812	332,362	51,793	668,630	1,052,785	(11,194)	-	(11,194)	(84,658)	5,540,038	1,006,442	6,546,480		
本期淨利	-	-	-	-	63,363	63,363	-	-	-	-	63,363	(51,344)	12,0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662)	-	(50,662)	-	(50,662)	(2,111)	(52,7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363	63,363	(50,662)	-	(50,662)	-	12,701	(53,455)	(40,7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171	-	(15,171)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0,599)	40,599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2,717)	(112,717)	-	-	-	-	(112,717)	-	(112,71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含子公司員工)	-	(13,192)	-	-	-	-	-	-	-	-	59,732	46,540	46,540		
庫藏股註銷	(3,800)	(12,606)	-	-	(5,314)	(5,314)	-	-	-	-	21,720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640	-	-	-	-	-	-	-	-	640	-	640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36,846)	(36,84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477	-	-	-	-	-	-	-	-	-	1,477	789	2,266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186,493	3,369,131	347,533	11,194	639,390	998,117	(61,856)	-	(61,856)	(3,206)	5,488,679	916,930	6,405,609		

董事長：何基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何柏樟



~6~

會計主管：陸柏儒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14年1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2,314	258,3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7,445	244,3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487	(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0,462	(21,560)
利息費用	64,220	38,438
利息收入	(29,664)	(30,812)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費淨額	1,824	(24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57,774</u>	<u>229,59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3,803)	(8,929)
應收帳款	(175,590)	(70,913)
其他應收款	(272,597)	212,315
存貨	(583,851)	12,758
預付貨款	48,222	(4,406)
其他流動資產	55,980	(18,551)
合約負債	11,733	-
應付票據	(256)	23
應付帳款	182,526	(7,933)
其他應付款	5,482	7,722
其他流動負債	(48,186)	21,100
調整項目合計	<u>(422,566)</u>	<u>372,780</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收取之利息	29,579	28,809
支付之利息	(2,799)	(41,214)
支付之所得稅	(60,904)	(11,4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84,376)</u>	<u>607,229</u>

(續下頁)

董事長：何基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何柏樟

~7~

會計主管：陸柏儒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8,714)	(136,2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	2,27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69,474)	44,556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7)	(1,1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2,403)	(98,324)
	<u>(920,466)</u>	<u>(188,887)</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33,985	(402,682)
舉借長期借款	974,379	-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04,180)	(135,533)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0)	23
租賃本金償還	(1,574)	(2,031)
發放現金股利	(112,077)	(93,544)
庫藏股轉讓員工取得價款	46,540	-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6,846)	(21,543)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	33,499
	<u>1,200,197</u>	<u>(621,811)</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695)	28,2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8,340)	(175,2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5,786	2,781,1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2,787,446</u>	<u>2,605,876</u>

董事長：何基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何柏樟

~7-1~

會計主管：陸柏儒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湖口鄉文化路11號。本公司之股票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准予辦理上市交易，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八日起上市掛牌交易，並自同日起終止上櫃買賣。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氧化觸媒、動力電池材料、化學肥料及特用化學等之製造及銷售，暨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9.30	113.12.31	113.9.30	
本公司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投資公司	100 %	100 %	100 %	註1
本公司	天弘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化學)	草酸(有機)、無機酸及其鹽類稀土族化合物、其晶體及鈷化合物等之製造及銷售	65.18 %	65.18 %	65.18 %	-
本公司	恆誼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恆誼化工)	化學肥料、化工原料、有機肥料及有機質肥料等之製造、銷售，暨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與回收溶劑及污劑再生製造業務	82.44 %	82.44 %	82.44 %	-
本公司	VINACOREMAX COMPANY LIMITED	無機鹽類及其晶體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100 %	註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寧波康普化工有限公司	純對苯二甲酸氧化觸媒、碳酸鈉溶液、廢水處理劑、廢氣吸收劑及鈷化合物系列產品製造、加工等	100 %	100 %	100 %	註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CO., LTD.	COREMAX (THAILAND)	純對苯二甲酸氧化觸媒、碳酸鈉溶液、廢水處理劑、廢氣吸收劑及鈷化合物系列產品製造、加工等	100 %	100 %	100 %	註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及寧波康普化工有限公司	康普(漳州)化工有限公司	純對苯二甲酸氧化觸媒、碳酸鈉溶液、廢水處理劑、廢氣吸收劑及鈷化合物系列產品製造、加工、批發等、失效氧化觸媒再生處理	100 %	100 %	100 %	註1及2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9.30	113.12.31	113.9.30	
天弘化學	江西天江材料有限公司	草酸(有機)、無機酸及其 鹽類稀土族化合物及其晶 體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100 %	-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康普(漳州)化工有限公司係由COREMAX (BVI) CORPORATION (82%)及寧波
康普化工有限公司(18%)共同持有，持股比率合計為100%。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9.30	113.12.31	113.9.30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24	527	5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2,320	1,580,259	1,255,307
定期存款	1,304,502	1,325,000	1,350,000
	\$ 2,787,446	2,905,786	2,605,87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4.9.30	113.12.31	113.9.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期貨	\$ -	16,461	12,786
	114.9.30	113.12.31	113.9.30
金融負債—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期貨	\$ 4,198	-	-
贖賣回權—應付轉換公司債	-	-	7,102
合計	\$ 4,198	-	7,102

1.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生產原料因國際金屬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未平倉部位			
	買/賣方	契約數(噸)	交易價格	公平價值
114.9.30	賣方	216	USD15,000元/噸~ USD40,785元/噸	\$ (4,198)
113.12.31	賣方	333	USD15,200元/噸~ USD29,652元/噸	\$ 16,461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9.30	未平倉部位		
	買/賣方 賣方	契約數(噸) 260	交易價格 USD16,200元/噸~ USD33,069元/噸
			\$ <u>12,786</u>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平倉部位之期貨交易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月至一一四年九月，預定交割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九月至一一五年三月，採淨額交割。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部位之期貨交易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二月至十二月，預定交割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至一一四年十二月，採淨額交割。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未平倉部位之期貨交易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三月至九月，預定交割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九月至民國一一四年七月，採淨額交割。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尚未收回之契約保證金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從事衍生金融工具產生之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9.30	113.12.31	113.9.30
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u>3,369</u>	<u>3,369</u>	<u>3,369</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114.9.30 \$ <u>18,152</u>	113.12.31 \$ <u>14,349</u>	113.9.30 \$ <u>21,269</u>
-------------	------------------------------	-------------------------------	------------------------------

2.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	114.9.30 \$ <u>556,628</u>	113.12.31 \$ <u>381,003</u>	113.9.30 \$ <u>550,266</u>
減：備抵損失	<u>(4,710)</u>	<u>(4,718)</u>	<u>(4,714)</u>
	\$ <u>551,918</u>	<u>376,285</u>	<u>545,552</u>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9.30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28,014	0%	-
逾期1~90天	40,067	0%	-
逾期91~180天	1,989	0%	-
逾期181天以上	-	100%	-
	\$ 570,070		-

113.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9,250	0%	-
逾期1~90天	47,995	0%	-
逾期91~180天	3,389	0%	-
逾期181天以上	-	100%	-
	\$ 390,634		-

113.9.30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30,905	0%	-
逾期1~90天	25,792	0%	-
逾期91~180天	10,124	0%	-
逾期181天以上	-	100%	-
	\$ 566,821		-

註：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對特定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4,710千元、4,718千元及4,714千元，皆已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4,718	26,247
減損損失迴轉	-	(61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9,886)
匯率影響數	(8)	(1,034)
期末餘額	<u>\$ 4,710</u>	<u>4,714</u>

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貨

	114.9.30	113.12.31	113.9.30
原物料	\$ 703,689	366,904	365,837
在製品	290,697	274,938	328,088
製成品及商品	442,085	210,778	142,495
	<u>\$ 1,436,471</u>	<u>852,620</u>	<u>836,420</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銷貨成本	\$ 1,575,351	870,357	3,777,632	2,816,474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30,735)	(17,027)	(70,857)	(79,024)
下腳料收入	(551)	(813)	(3,633)	(2,540)
	<u>\$ 1,544,065</u>	<u>852,517</u>	<u>3,703,142</u>	<u>2,734,910</u>

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處分天弘化學股權並未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33,499千元，其處分利益13,804千元已包含於合併權益變動表「資本公積」項下。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無重大變動情形，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其他應收款

	114.9.30	113.12.31	113.9.30
應收材料款	\$ 468,027	237,144	185,593
其他	44,895	3,096	10,726
減：備抵損失	<u>(3,452)</u>	-	-
	\$ 509,470	240,240	196,319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	-
本期認列之減損損失	3,487	-
匯率影響數	<u>(35)</u>	-
期末餘額	\$ 3,452	-

(九)其他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114.9.30	113.12.31	113.9.30
營業稅留抵等	\$ 114,731	158,043	137,895
其他	<u>59,252</u>	<u>18,139</u>	<u>23,824</u>
	\$ 173,983	176,182	161,7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9.30	113.12.31	113.9.30
其他無形資產	\$ 12,846	12,846	12,846
預付設備款	209,273	148,396	141,822
其他	<u>9,795</u>	<u>13,719</u>	<u>5,054</u>
	\$ 231,914	174,961	159,722

(十)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114.9.30	113.12.31	113.9.30
期貨契約存出保證金	\$ 111,835	93,136	102,078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u>12,813</u>	-	-
	\$ 124,648	93,136	102,078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

	114.9.30	113.12.31	113.9.30
存出保證金	\$ 8,893	8,736	8,066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2,700	104,540	104,540
	\$ 211,593	113,276	112,606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716,623	2,193,985	2,589,454	531,123	218,197	7,249,382
增添	-	12,449	32,235	15,515	622,695	682,894
處分及報廢	-	(1,707)	(27,125)	(1,270)	-	(30,102)
重分類及其他	-	12,038	94,467	12,297	(114,293)	4,509
匯率影響數	(104)	(7,157)	(7,332)	(1,058)	(31,095)	(46,746)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	\$ 1,716,519	2,209,608	2,681,699	556,607	695,504	7,859,937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716,223	2,147,088	2,590,079	504,568	336,513	7,294,471
增添	-	8,982	52,014	16,806	63,953	141,755
處分及報廢	-	(187)	(38,202)	(3,923)	(340)	(42,652)
重分類及其他	-	12,832	(5,501)	620	(270,420)	(262,469)
匯率影響數	563	9,371	10,763	1,260	8,632	30,589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 1,716,786	2,178,086	2,609,153	519,331	138,338	7,161,694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923,015	1,520,702	303,484	-	2,747,201
本期折舊	-	71,851	147,562	32,063	-	251,476
處分及報廢	-	(1,056)	(26,720)	(1,161)	-	(28,937)
匯率影響數	-	(3,609)	(5,301)	(729)	-	(9,639)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	\$ -	990,201	1,636,243	333,657	-	2,960,10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833,289	1,402,468	268,024	-	2,503,781
本期折舊	-	70,259	135,191	32,303	-	237,753
處分及報廢	-	(187)	(36,609)	(3,829)	-	(40,625)
匯率影響數	-	4,503	7,653	945	-	13,101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 -	907,864	1,508,703	297,443	-	2,714,010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 1,716,623	1,270,970	1,068,752	227,639	218,197	4,502,181
民國114年9月30日	\$ 1,716,519	1,219,407	1,045,456	222,950	695,504	4,899,836
民國113年9月30日	\$ 1,716,786	1,270,222	1,100,450	221,888	138,338	4,447,684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廠房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及 其 他	總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244,307	632	1,729	246,668
民國114年9月30日	\$ 216,605	430	716	217,751
民國113年9月30日	\$ 246,185	699	2,210	249,094

(十三)長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114.9.30	113.12.31	113.9.30
擔保銀行借款	\$ 706,212	587,491	637,329
無擔保銀行借款	903,363	275,000	40,000
	\$ 1,609,575	862,491	677,329
尚未使用額度	\$ 7,002,606	7,149,334	7,163,462
利率區間	1.70%~6.76%	1.70%~5.07%	1.72%~5.39%

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長期借款：

	114.9.30	113.12.31	113.9.30
擔保銀行借款	\$ 803,511	647,141	666,008
無擔保銀行借款	674,720	252,877	186,83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83,092)	(221,304)	(200,089)
	\$ 1,195,139	678,714	652,754
尚未使用額度	\$ 1,290,413	106,171	31,860
利率區間	0.05%~6.76%	0.05%~2.14%	0.05%~2.42%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借款合約，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均符合借款合約承諾。

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四)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主要係包含應付薪資、獎金、應付設備款、應付檢測環境整改費及其他等。合併公司應付獎金之估列將配合整體經濟環境變化等因素予以調整。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發行國內第三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將本公司所持有之土地26,741千元、房屋及建築27,139千元、恆誼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40,000千股、活期及定期存款金額200,000千元質押予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其擔任擔保人。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700,000	700,000	700,000	
減：發行公司債折價	(4,855)	(8,153)	(9,267)	
累積贖回金額	<u>(5,430)</u>	<u>(5,430)</u>	-	
期末應付公司債	689,715	686,417	690,733	
減：一年內得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u>(689,715)</u>	<u>(686,417)</u>	<u>(690,733)</u>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	<u>\$ -</u>	<u>-</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賣回權 (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u>\$ -</u>	<u>-</u>	<u>(7,102)</u>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利息費用	<u>\$ 1,113</u>	<u>1,128</u>	<u>3,297</u>	<u>3,353</u>

上述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五年期零票面利率之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100千元，發行總面額為700,000千元，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轉換價格分別為98.5元、100.5元及100.5元。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為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之基準日。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符合發行辦法規定期間內，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故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將其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並非表示持有人未來一年內一定要求本公司償還該負債。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取得金額(已扣除發行成本)	\$ 808,056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6,408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677,745)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36,719</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工具後，本公司第三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0.65%。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9.30	113.12.31	113.9.30
流動	<u>\$ 1,372</u>	<u>1,988</u>	<u>2,196</u>
非流動	<u>\$ 3,933</u>	<u>4,821</u>	<u>5,30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6</u>	<u>21</u>	<u>53</u>	<u>73</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資產 之費用	<u>\$ 1,901</u>	<u>938</u>	<u>4,702</u>	<u>2,80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14年 1月至9月</u>	<u>113年 1月至9月</u>
			<u>\$ 6,329</u>	<u>4,913</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承租土地之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租賃期間為四~四十一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等之租賃期間為一~六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印表機等設備及員工宿舍等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二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員工福利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十二說明。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1,337	20,925	60,295	59,738
調整前期之當期 所得稅	- 31,337	261 21,186	- 60,295	(1,431) 58,307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所得稅費用	<u>\$ 31,337</u>	<u>21,186</u>	<u>60,295</u>	<u>58,307</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6,648</u>	<u>4,024</u>	<u>(12,666)</u>	<u>6,472</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1,186,493千元、1,190,293千元及1,190,293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114.9.30	113.12.31	113.9.30
發行股票溢價	\$ 2,639,285	2,645,541	2,645,54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27,270	327,270	327,270
庫藏股票交易	184,507	204,049	204,049
認股權及其他	218,069	215,952	203,537
	<u>\$ 3,369,131</u>	<u>3,392,812</u>	<u>3,380,397</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36,457千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31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每股股利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0.95	\$ <u>112,717</u>	0.49	<u>57,626</u>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數與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買回庫藏股，用以轉讓股份與員工，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持股原因	114年1月至9月			
	期初股數	本期轉讓	本期註銷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與員工	<u>1,425</u>	<u>1,045</u>	<u>380</u>	<u>-</u>
 113年1月至9月				
持股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轉讓	本期註銷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與員工	<u>1,425</u>	<u>-</u>	<u>-</u>	<u>1,425</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轉讓庫藏股票予本公司員工及子公司員工合計1,081千股，每股轉讓價格為新台幣44.67元，並訂定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為員工認股基準日，據此認列之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10,357千元及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566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實際撥付1,045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4項規定註銷庫藏股380千股，以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八日為減資基準日，業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天弘化學持有本公司股票皆為673千股，取得價款皆為5,014千元，依本公司持有天弘化學持股比例皆為65.18%視為庫藏股皆為3,206千元。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 每股盈餘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84,155	39,334	63,363	148,57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118,015	117,165	118,015	117,161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71	0.34	0.54	1.2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基本)	\$ 84,155	39,334	63,363	148,574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891	902	2,638	2,682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稀釋)	\$ 85,046	40,236	66,001	151,25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基本)	118,015	117,165	118,015	117,16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得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	20	79	36	7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051	6,883	7,051	6,88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稀釋)	\$ 125,086	124,127	125,102	124,12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68	0.32	0.53	1.22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及得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產生反稀釋效果，則不列入計算。

(二十一) 客戶合約之收入

主要地區市場及產品

	114年7月至9月				
	氧化觸媒 部門	動力電池 材料部門	化學肥料 部門	特用化學 材料部門	其他
臺灣	\$ 62,923	17,930	103,324	160,202	12,339
中國及其他	136,082	1,159,904	-	52,182	55,310
合計	\$ 199,005	1,177,834	103,324	212,384	67,649
					1,760,196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7月至9月

	氧化觸媒 部門	動力電池 材料部門	化學肥料 部門	特用化學 材料部門	其他	合計
臺灣	\$ 48,809	26,180	100,096	164,155	20,017	359,257
中國及其他	123,168	444,945	-	57,463	12,207	637,783
合計	<u>\$ 171,977</u>	<u>471,125</u>	<u>100,096</u>	<u>221,618</u>	<u>32,224</u>	<u>997,040</u>

114年1月至9月

	氧化觸媒 部門	動力電池 材料部門	化學肥料 部門	特用化學 材料部門	其他	合計
臺灣	\$ 160,885	51,411	342,762	479,328	48,331	1,082,717
中國及其他	430,976	2,473,209	-	161,061	116,542	3,181,788
合計	<u>\$ 591,861</u>	<u>2,524,620</u>	<u>342,762</u>	<u>640,389</u>	<u>164,873</u>	<u>4,264,505</u>

113年1月至9月

	氧化觸媒 部門	動力電池 材料部門	化學肥料 部門	特用化學 材料部門	其他	合計
臺灣	\$ 164,952	83,742	347,820	467,468	56,117	1,120,099
中國及其他	367,968	1,226,505	-	198,658	277,861	2,070,992
合計	<u>\$ 532,920</u>	<u>1,310,247</u>	<u>347,820</u>	<u>666,126</u>	<u>333,978</u>	<u>3,191,091</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合約負債 - 流動金額為11,733千元。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並應自員工酬勞實際提撥之總金額中以不低於40%為分派基層員工之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79千元、2,385千元、1,379千元及4,770千元，董事酬勞皆為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70千元及0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租金收入	\$ 1,739	2,109	6,141	6,666
其他	12,536	7,440	21,955	25,971
	<u>\$ 14,275</u>	<u>9,549</u>	<u>28,096</u>	<u>32,63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858)	132	(882)	2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損失)利益	(3,552)	11,959	(60,462)	21,560
其他損失(附註十二(三))	-	-	(108,015)	-
其他	(182)	(3,132)	(377)	(10,908)
	<u>\$ (4,592)</u>	<u>8,959</u>	<u>(169,736)</u>	<u>10,897</u>

3.財務成本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借款利息費用	\$ (27,719)	(9,341)	(60,870)	(35,01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6)	(21)	(53)	(7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	(1,113)	(1,128)	(3,297)	(3,353)
	<u>\$ (28,848)</u>	<u>(10,490)</u>	<u>(64,220)</u>	<u>(38,438)</u>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息收入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7,437	8,940	29,658	30,808
其他利息收入	4	3	6	4
	<u>\$ 7,441</u>	<u>8,943</u>	<u>29,664</u>	<u>30,812</u>

(二十四)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114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現金流量	期數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09,575	1,628,244	1,503,945	124,299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7,767	257,567	257,567	-	-	-	-
其他應付款	108,129	108,129	108,12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78,231	1,661,676	180,638	152,074	370,335	958,629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5,305	5,754	949	498	524	3,783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689,715	694,500	-	694,500	-	-	-
存入保證金	<u>122</u>	<u>122</u>	<u>-</u>	<u>-</u>	<u>-</u>	<u>-</u>	<u>122</u>
	<u>\$ 4,148,844</u>	<u>4,355,992</u>	<u>2,051,228</u>	<u>971,371</u>	<u>370,859</u>	<u>962,534</u>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年以上</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62,491	871,250	859,129	12,12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5,497	75,497	75,497	-	-	-
其他應付款	113,949	113,949	113,949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00,018	939,849	113,516	118,117	184,807	523,409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6,809	7,225	1,143	932	1,127	4,023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686,417	694,500	-	694,500	-	-
存入保證金	<u>152</u>	<u>152</u>	<u>-</u>	<u>-</u>	<u>-</u>	<u>152</u>
	<u>\$ 2,645,333</u>	<u>2,702,422</u>	<u>1,163,234</u>	<u>825,670</u>	<u>185,934</u>	<u>527,584</u>
113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存入保證金	\$ 149	149	-	-	-	149
短期借款	677,329	684,421	628,980	55,44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4,827	84,827	84,827	-	-	-
其他應付款	64,735	64,735	64,735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52,843	888,380	98,351	110,746	193,335	485,948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7,501	7,941	1,332	957	1,430	4,22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u>690,733</u>	<u>700,000</u>	<u>-</u>	<u>700,000</u>	<u>-</u>	<u>-</u>
	<u>\$ 2,378,117</u>	<u>2,430,453</u>	<u>878,225</u>	<u>867,144</u>	<u>194,765</u>	<u>490,31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9.30		
	<u>外幣</u>	<u>匯率</u>	<u>新台幣</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50,710	30.445	1,543,88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0,860	30.445	1,243,983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8,816	32.785		944,733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832	32.785		355,127
			113.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749	31.650		973,206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139	31.650		510,79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金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本期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7,880千元及11,688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2,749千元、(2,594)千元、(23,127)千元及37,522千元。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8,527千元及9,181千元。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4,198	4,198	-	-	4,1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69	-	-	3,369	3,369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帳列一年內得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 689,715	726,239	-	-	726,239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6,461	16,461	-	-	16,4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69	-	-	3,369	3,369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帳列一年內得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 686,417	701,792	-	-	701,792

113.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786	12,786	-	-	12,7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7,102	-	7,102	-	7,1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69	-	-	3,369	3,369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帳列一年內得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 690,733	723,590	-	-	723,590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賣回權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淨資產價值流通性折價(114.9.30、113.12.31及113.9.30皆為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4年9月30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113年9月30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5)第三等級間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369
\$ 3,369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14.1.1	現金流量	新增	及其他	114.9.30
存入保證金	\$ 114.1.1 152	(30)	-	-	122
短期借款	\$ 862,491	733,985	-	13,099	1,609,57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00,018	570,199	-	8,014	1,478,231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6,809	(1,574)	17	53	5,305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 內到期)	\$ 686,417	-	-	3,298	689,715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13.1.1	現金流量	新增	及其他	113.9.30
存入保證金	\$ 113.1.1 126	23	-	-	149
短期借款	\$ 1,070,154	(402,682)	-	9,857	677,3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88,376	(135,533)	-	-	852,843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9,459	(2,031)	-	73	7,501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 內到期)	\$ 687,380	-	-	3,353	690,733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 7月至9月	113年 7月至9月	114年 1月至9月	113年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7,750	8,146	28,297	27,845
退職後福利	43	70	103	208
	\$ 7,793	8,216	28,400	28,053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除附註六(十五)說明外，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9.30	113.12.31	113.9.30
土地	長短期借款、取得短期借款額度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質權設定	\$ 1,387,790	1,361,049	1,361,049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取得短期借款額度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質權設定	715,339	710,630	708,848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	167,001	182,186	185,460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	-	1,840	1,840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天然氣保證金	2,700	2,700	2,700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質權設定	200,000	100,000	100,000
		\$ 2,472,830	2,358,405	2,359,89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四)之說明外，合併公司之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分別說明如下：

- (一)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認列合約承諾分別為304,889千元、610,333千元及692,095千元。
- (二)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COREMAX (BVI) CORPORATION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均為美金3,000千元(分別折合新台幣91,335千元、98,355千元及94,950千元)，一併負有連帶保證責任。
- (三)截至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VINACOREMAX COMPANY LIMITED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為美金30,000千元及越盾400,000,000千元(分別折合新台幣合計1,369,350千元、1,491,550千元及1,457,500千元)，負有連帶保證責任。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暫定以每股新台幣伍拾元整發行，發行股數以不超過6,000,000股為上限，實際發行價格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由董事會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
- (二)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600,000千元，相關轉換辦法將依有關法令辦理，並報奉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十二、其　他

- (一)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4年7月至9月			113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9,619	37,729	97,348	54,888	31,027	85,915
勞健保費用	6,120	4,153	10,273	6,044	3,410	9,454
退休金費用	2,292	1,180	3,472	2,496	1,158	3,654
董事酬金	-	3,581	3,581	-	4,286	4,2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731	2,084	8,815	4,282	1,054	5,336
折舊費用	83,559	7,605	91,164	70,734	10,651	81,385

性質別 功能別	114年1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80,886	111,045	291,931	179,026	101,111	280,137
勞健保費用	18,729	12,959	31,688	18,298	10,655	28,953
退休金費用	7,225	3,501	10,726	7,469	3,340	10,809
董事酬金	-	10,417	10,417	-	7,860	7,8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408	6,717	27,125	18,799	5,764	24,563
折舊費用	233,789	23,656	257,445	217,384	27,002	244,386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因素影響。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弘化學於人員交接盤點時，發現疑有內部員工竊取存貨情事。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估計損失108,015千元，帳列其他損失，請詳附註六（二十三）。本案已請司法單位協助偵辦並已與律師討論對疑似涉案人員做後續損失求償，以保障股東權益。目前本案尚在調查中，經評估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天弘化學之財務業務運作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一)。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六(二)。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相關部門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寧波康普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6,564	24,356	-	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10,106	165,159
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CO., LTD.	COREMAX (THAILAND)	其他應收款	是	83,013	76,113	62,412	4.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10,106	165,159
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康普(漳州)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3,205	30,445	-	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10,106	165,159
2	寧波康普化工有限公司	康普(漳州)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292	17,084	-	3.5%	2	-	營運週轉	-	無	-	34,065	51,098
3	康普(漳州)化工有限公司	寧波康普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292	17,084	-	3.5%	2	-	營運週轉	-	無	-	40,338	60,508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號應相同。

註2：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各貸出資金之公司其淨值的30%。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各貸出資金之公司其淨值的20%。

註4：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各貸出資金之公司其淨值的10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各貸出資金之公司其淨值的80%。

註5： 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 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註3)	屬母公 司對子公 司背書保 證	屬子公 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 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2	2,744,339	99,615	91,335	-	-	1.66 %	2,744,339	Y	N	N
0	本公司	VINACOREMAX COMPANY LIMITED	2	2,744,339	1,508,150	1,369,350	602,972	-	24.95 %	2,744,339	Y	N	N

註1：背書保證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號應相同。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累積對外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逾背書保證之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查核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未逾背書保證之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查核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千股/千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天弘化學 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	3,369	0.35 %	3,369	-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已銷除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VINACOREMAX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5,644	與一般交易 無顯著不同	1.77 %
0	本公司	COREMAX (THAILAND)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5,343	"	1.77 %
1	COREMAX(BVI) CORPORATION	COREMAX (THAILAND)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3,861	資金融通	0.57 %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千股/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302,406	302,406	9,658	100 %	545,072	69,370	69,370	註1
本公司	恆誼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化學肥料、化工原料、有機肥料及有機質肥料等之製造、銷售，暨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與回收溶劑及汙劑再生製造業務	1,143,369	1,143,369	41,058	82.44 %	1,573,261	102,211	84,373	註1
本公司	天弘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草酸(有機)、無機酸及其鹽類稀土族化合物、其晶體及鈷化合物等之製造及銷售	934,321	934,321	43,266	65.18 %	1,086,791	(199,005)	(130,090)	註1
本公司	VINACOREMAX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無機鹽類及其晶體之製造及銷售	446,155	446,155	-	100 %	339,339	(37,467)	(37,467)	註1
COREMAX (BVI) CORPORATION	COREMAX (THAILAND) CO., LTD.	泰國	純對苯二甲酸氧化觸媒、碳酸鈉溶液、廢水處理劑、廢氣吸收劑及鈷化合物等系列產品製造、加工等	67,047	67,047	70	100 %	129,649	20,332	20,332	註1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一)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6)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寧波康普化 工有限公司	純對苯二甲酸氧化觸媒、碳酸鈉溶液、廢水處理劑、廢氣吸收劑及鈷化合物等系列產品製造、加工等	98,482	經由第三地 區投資設立 公司投資大 陸公司 (註1)	81,240	-	-	81,240	31,851	100.00 %	31,851	170,327	-	註3
康普(漳州) 化工有限公 司	純對苯二甲酸氧化觸媒、碳酸鈉溶液、廢水處理劑、廢氣吸收劑及鈷化合物等系列產品製造、加工、批發等、失效氧化觸媒再生處理	185,654	經由第三地 區投資設立 公司投資大 陸公司 (註2)	148,795	-	-	148,795	15,663	100.00 %	15,663	201,694	-	註3
江西天江材 料有限公司	草酸(有機)、無機酸 及其鹽類稀土族化合物及其晶體之製造及 銷售	43,947	天弘化學投 資大陸公司	43,947	-	-	43,947	(525)	100.00 %	(525)	12,525	-	註4

(二)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7)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273,982 (USD 8,808)	434,998 (USD 14,288)	3,293,207

註1：實收資本額新台幣98,482千元(USD3,000千元)，包括本公司經由本公司之子公司COREMAX (BVI) CORPORATION匯出新臺幣81,240千元(USD2,470千元)及COREMAX (BVI) CORPORATION盈餘直接匯出新臺幣17,242千元(USD530千元)。

註2：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85,654千元(USD6,280千元)，包括本公司經由本公司之子公司COREMAX (BVI) CORPORATION匯出新臺幣124,097千元(USD4,200千元)、COREMAX (BVI) CORPORATION盈餘直接匯出新臺幣6,055千元(USD200千元)、COREMAX (BVI) CORPORATION向其他外部股東購買匯出新臺幣24,698千元(USD788千元)取得新台幣21,890千元(USD750千元)之資本額、孫公司珠海康普化工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出售予第三方)匯出新臺幣20,720千元(USD700千元)及寧波康普化工有限公司匯出新臺幣12,892千元(USD430千元)。

註3：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5：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6：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註7：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